

第四篇 復活的基督

讀經：約翰福音廿章 1-18 節

復活的基督——抹大拉馬利亞的認識

基督教有兩個大奇蹟，是其他任何宗教所沒有的，就是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和復活的基督。這是宇宙間最大的神蹟，是全人類得救沉淪的關鍵；也是古今中外，普世基督徒信心的根基；更是神聖潔公義，和恩典慈愛交織的最高表現。

可是今天有許多的信徒，雖然相信主耶穌代替我們釘死在十字架，但是對於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，卻仍存一種將信將疑、疑信參半的態度。故此，為提醒諸位，如果只相信主基督的代死，而不相信主基督的復活，那麼在神面前實在是一個大罪。要知道如果基督只有死，而沒有復活，那麼救恩就沒有成功了。因為經上記著說：基督若不復活，我們所信的是枉然的、所傳的也是徒然的，所以我們必須認識基督的復活。現在，我們要根據抹大拉的馬利亞如何認識復活的基督，作為信息的背景來說明，願聖靈帶領我們，一同來認識，這一位復活的基督。

熱切愛主的心

聖經中有好幾位馬利亞，但這裏所要講的，是抹大拉的馬利亞。關於這位抹大拉的馬利亞，怎樣認識主耶穌是有其背景的。聖經告訴我們，她原是被七個鬼所附著（路八2）。那一天，耶穌來了，就把她身上七個鬼統統趕出去。因此，馬利亞清醒過來，就認識了主耶穌並非普通人，祂乃是大有權柄的，是神的兒子，是神所設立的基督，也是她的救主。她也深深體會到，主那不撇棄她的大愛，而心被恩感，不能不起來一生跟隨主。

主耶穌奉神差遣出來作工，三年半之間，馬利亞始終跟隨著主。越跟隨主，就越親近主；越親近主，就越愛主；越愛主，自然而然地，對主的認識就越加增。

可不是嗎？在我們的經歷中，有時候臥病在床，因禱告，蒙主醫治，而經歷主醫治的大能；有時遭遇艱難困境，因禱告，難處被主帶過去，經歷了在主沒有難成的事；或當我們有所短缺需要時，因禱告，得主及時的供給，而經歷了主是全有、全足、全豐的神；或有時候因我們犯罪，心中自責痛苦，禱告後，經歷主

赦免的大愛，祂不究察人的罪孽，祂滿了恩典憐憫。從這些經歷中，親身體會到主是如何地愛我們，很自然地也就起來愛主。

急切要見主

關於馬利亞熱切愛主的心情到什麼程度呢？根據約翰福音廿章所記載的內容，可以清楚知道。當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死了、埋葬了，第三天復活，這個第三天是個重要的日子。第三日也是七日的第一日，清早，天還未亮的時候，抹大拉馬利亞就趕快來到墳墓前。很可能她整夜不能入眠，她一直在等候著，盼望著天快點亮，可以到墳墓那裏。她是等不及天亮，就跑到主的墳墓前，單就這一點，已足夠說出她是何等地思慕，急切著要見主耶穌。後來她到達墳墓之後，發現墳墓的大石頭已經挪開了，再往墳墓裏看，發現墳墓是空的，於是她就趕快回頭，跑去告訴西門彼得，和耶穌所愛的那門徒約翰。

彼得和約翰聽見了，就往墳墓那裏去，約翰比彼得跑的更快，所以先到墳墓，就低頭往裏看，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。西門彼得隨後也到了，進墳墓裏去，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，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捲著，另在一處，但卻沒有看見耶穌的身體。他們看見這情景，就相信馬利亞所說的，但並不信耶穌已經復活了，因為當時『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，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。』（約廿9），於是兩個門徒就各自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。

非看見主不可

那素來被稱為主所愛的那門徒約翰，和曾表示過就是必須和主同死也願意的門徒彼得，都已經各自回家去了，惟獨馬利亞卻站在墳墓外面哭。這事實說明她的心，迫切到一個地步，非見主不可。門徒們沒有見到主可以回去，但是她卻不能回去。

全心被主佔有

不知道馬利亞站在墳墓外哭了多少時候之後，又低頭往墳墓裏看，她看見兩個穿著白衣的天使，在原來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，一個在頭，一個在腳。天使就對她說：「婦人，你為什麼哭？」她說：「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

在那裏？」從這段對話中，我們可以看出馬利亞熱切愛主的心，她是全心被主佔有了。連天使向她顯現也引不起她的注意，她整個心全在她所愛的主身上，她單單只要主自己，即使是看見祂的屍體也好。哦！馬利亞，她真是一個全心被主所奪，全心被主所佔有的馬利亞啊！

得主顯現

由於馬利亞的心是那樣熱愛著主，迫切要主，難怪她是主復活之後，第一個得主顯現的人。當主向她顯現時問她說：「婦人，為什麼哭？你找誰呢？」馬利亞還不知道跟她說話的就是主耶穌，她以為是看園的，所以她就對耶穌說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祂移了去，請告訴我，你把祂放在那裏，我便去取祂。」如此愛主的一片真心摯意，迫得主實在不能不向她表明自己的身分，就是復活的基督了。所以主說：「馬利亞」。「馬利亞」這愛的呼叫聲一入馬利亞耳中，她立即醒悟，轉過身來說：「拉波尼」。這豈不就是我三年半一直跟隨著的主耶穌嗎？這聲音是她所熟悉，晝夜念念不忘的，主一叫她的名字，她立時認出是主。約翰福音十章3節記載：『……羊也聽他的聲音，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，把羊領出來。』主耶穌叫馬利亞，如同牧者按着名叫自己的羊一樣。馬利亞就轉過來，用希伯來話對主說：拉波尼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每次主向我們顯現的時候，就是我們得著啟示的時候。就經歷而言，就是主的話進入我們裏面。好比在聚會中一句話也好、兩句話也好，總有幾句話感動我們，抓住我們的心，這就是遇見主，或說是聽見主的聲音，或說是得著主的顯現。盼望在座每一位，我們都有馬利亞那樣熱切愛主的心，迫得主非向我們顯現不可。

主耶穌有十一個門徒，都是很有恩賜，且有託付的，但是當主耶穌復活後第一次顯現，不是向祂十一個使徒顯現，而是向一個軟弱的姊妹顯現，這是為什麼呢？沒有別的，乃是馬利亞那顆熱切愛主的心，迫使主不能不向她顯現。因此，你我若要經歷主的顯現，必須要有一顆熱切愛慕主的心。如果你我有如馬利亞的心，那麼就不必擔心會不認識主。

有一個門徒名叫約翰，有人稱他為愛的使徒。當主復活以後，門徒們回到提比哩亞海邊打魚，由於勞累整夜，並沒有打著什麼，真是筋疲力竭。就在天將亮

的時候，耶穌站在岸上，門徒都不知道是耶穌。耶穌就對他們說：「小子，你們有吃的沒有？」他們說沒有。耶穌說：「你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，就必得著。」於是他們依從主的話把網一撒，竟拉不上來了，因為魚甚多。此時，主所愛的那門徒約翰，立刻認出是主，就向彼得說，是主。彼得一聽見是主，就束上一件外衣，往海裏跳下去找主。

約翰是第一個認出是主的使徒，因為他在十一個使徒中最愛主，所以他得著主的啟示最多，他看到的異象也是最多。由此使我們知道，要認識基督，要得著主的顯現，必須有熱切愛主的心，巴望我們在主面前，都是一個誠心實意熱切愛主的人。有時候，我聽見弟兄姊妹禱告說：「主阿，你若不向我顯現，我必不放過你。」我聽了很受感動，深信主聽了也很滿意，很喜悅。

熱切愛主的心，是得著主顯現的基本要訣。聽了許多道理，知道很多聖經知識，不一定會得著主的顯現。但是如果我們有一顆熱切愛主的心，主定規會向我們顯現、向我們啟示。

認識復活的基督

這位抹大拉的馬利亞，一生最大的經歷，不是認識道成肉身的基督，也不是認識釘十字架的基督，乃是認識復活的基督。這個經歷是需要聖靈的啟示，願神賜下智慧和啟示的靈，叫我們能在靈裏看見，而得以在靈裏經歷，到底什麼叫做復活的基督。關於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這面的經歷，我們要提出四個內容：

（一）勝過死亡的權勢

當馬利亞以為耶穌是看園的，耶穌說，馬利亞，馬利亞就轉過來，心裏明白過來，知道這就是主耶穌，就用希伯來話對祂說，拉波尼（就是夫子的意思）。那時候的耶穌，不再是肉身的耶穌，而是從墳墓出來的，又站在墳墓外面，祂已經勝過死亡的權勢，或說是衝破死亡的權勢，這是復活第一面的意義。

使徒行傳二章記載五旬節的時候，彼得站起來傳了一篇信息，見證耶穌基督已經復活，並解說復活的意義，他說：『他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見，被交與人，你們就藉着無法之人的手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。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』（徒二 23-24）彼得說到復活的經歷，第三句

話很重要，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 55 節說：『死阿！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裏，死阿！你的毒鈎在那裏。』意即死亡沒有權勢，在 57 節又說：『感謝神，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。』

彼得在使徒行傳第二章說到主復活的時候，他舉大衛的例說，我們先祖大衛，他是君王、是先知、也是以色列民的總代表，他死了，直至今日他的墳墓仍在。意即大衛被死亡的權勢所拘禁住。根據聖經來看，歷世歷代以來全人類都被死亡所拘禁，所有的人，一進入墳墓，就被關禁住，歷世歷代以來一個進去、兩個進去、一百個進去、一千個進去、一萬個進去，都被墳墓拘禁，不能出來。但是有一個人，名叫耶穌，祂雖暫時被死亡拘禁住，聖經卻告訴我們七日的第一日，祂從容地自墳墓裏出來，死亡無法關鎖祂，祂已經打斷死亡的柵欄，勝過死亡的拘禁，大大的奏凱，哈利路亞！祂衝破了陰府的權勢，哈利路亞！祂已經復活了。

感謝主！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祂不僅為我們釘十字架受死，替我們擔當所有的罪，祂又從死裏復活，從墳墓裏出來，死亡不能再拘禁祂，現在我們所有與主聯合、與主同復活的人，都經歷勝過死亡。

關於經歷基督的復活，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四章 7 節說：『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，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』這個寶貝是指耶穌基督，祂的生命居住在你我裏面，這位耶穌是復活的耶穌，這個寶貝就是基督復活的大能，瓦器是指著我們。

接著保羅又描寫復活的四個表現。他說：『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』（林後四 8-9）他說，我們雖受仇敵四面包圍，卻不被困住。在舊約中的參孫，他是拿細耳人，他雖被人用繩索網住，真是四面受敵，但是當他靠著神稍微把身體一動，繩索就都解脫了。就著信徒的經歷而論，就是當你聽到一些使你不愉快，是是非非的話語時，或被人誤會毀謗時，你的心是否就受傷，靈也被壓，腳酸手軟不聚會，也不事奉了。保羅說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，意即勝過死亡而起來，這是很奇妙的經歷。

又說：「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。」意即雖遭人攻擊，卻不被困住。不是心裏一直過不去，而是拿得起來，也放得下去。或者你要說，在生活上並沒有特別

遭遇到什麼叫心裏爲難的事，但如果你安靜回想一下：在教會中，豈不是許多時候，在事奉配搭上不和諧，心裏作難，以致在聚會中不會禱告，撒但也乘機散佈死亡在聚會中，叫我們的心受壓下沉，靈不得釋放。然而，如果我們認識復活的基督，在我們裏面是不被仇敵困住的，是衝破死亡權勢的，自然就會發出讚美，高唱哈利路亞！

有一次，我去看望一位弟兄，因他有一段時間不來聚會了，所以我就問他，爲什麼不來聚會呢？他說：「我受傷了！」原來，他並不是因走路不小心而跌傷，也不是被人拳頭打傷，乃是被人的話語中傷，所以現在不能來聚會，要在家中休養療傷。請問，這位弟兄在家中不來聚會，就真的可以休養療傷嗎？就真的可得痊癒麼？不見得罷！請記得，惟有認識這位復活的基督，很奇妙的，根本不必療傷，立即可得痊癒。

又有一次，我到一位弟兄家，與他談話之間，無意中發現弟兄家後院有一堵石牆，像似要傾倒下來的樣子，這堵堅固的石牆爲什麼要傾倒下來呢？原來，在石牆後面有一株正發旺茂盛的樹，反壓在石牆背面，使得石牆崩裂幾乎傾倒下來。由此可見，復活的大能，是死亡所拘禁不住的。

求主的靈啟示我們，使我們知道，直到如今，基督徒所以能在試探引誘跟前剛強得勝，所以能在事奉上勇往直前，不是你我有什麼才幹本領，也不是你我有什麼背景後盾，乃是復活基督的大能，在你我裏面托住。難怪如經上所記：『誇口的當指着主誇口。』（林前一 31）

（二）屬靈

約翰福音廿章 16-17 節：『耶穌說：馬利亞。馬利亞就轉過來……說：拉波尼，耶穌說：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……。』當馬利亞聽見耶穌叫她的時候，很希奇的，她立時認得是主，於是她興奮的把手伸出來要摸耶穌，但耶穌立即阻止馬利亞說，不要摸我。主阻止馬利亞摸祂，意思是：當我還未釘十字架之前，你可以給我洗腳，你可以用手巾給我擦腳，你也可以用香膏抹我，但現在，你可是不可以再摸我了。因爲耶穌自從死裏復活以後，祂與人之間的關係，再不是屬物質的，而是屬靈的了。換言之，不再停留在肉身物質的關係裏，而應該轉入靈界屬靈的關係裏了，這是復活第二面的意義。

所以現在所經歷的主，不再是道成肉身的耶穌，而是從死裏復活的基督了，哥林多前書六章 14 節說：『並且神已經叫主復活，也要用自己的能力叫我們復活。』17 節又說：『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爲一靈。』這裏告訴我們，與主的關係不僅是與主成爲一體，並且是在靈裏面，所以要經歷復活的基督，必須在靈裏面。

關於這件事，我們可以再看一處聖經，當那一天，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談道，交談之間，撒瑪利亞婦人就對主說：「我們的祖先一向都是在山上敬拜神，爲什麼你們猶太人都說，是在耶路撒冷作禮拜呢？到底是在耶路撒冷對呢？或是在山上對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『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……。』（約四 23）「時候將到」，意思是時代要轉變了。

在此順便提一下，撒瑪利亞是以色列國的都城。在舊約時代，以色列人曾經造牛犢代替耶和華而敬拜，這就是指著用人的方法敬拜神，大大得罪神。至於耶路撒冷的敬拜，那是儀文的舊樣、傳統、字句，也是不合神心意的事奉。所以今天真正敬拜父的，既不在撒瑪利亞，也不在耶路撒冷，而是在靈裏的敬拜。故此，我們要如何事奉主？我們該如何聚會？關鍵全是心靈的問題。所以我們必須用心靈和誠實來事奉、來聚會。我們事奉、聚會的時候，不是根據人的規定、人的方法、人的遺傳，因新約時代的事奉『要按着靈的新樣，不按著儀文的舊樣。』（羅七 6 下半）因此，在我們中間的事奉、聚會，沒有一定的方法，也沒有預先安排的程序單，自然也用不著司儀宣佈聚會節目，第一條唱詩、第二條讀經、第三條禱告、第四條訓誨……這都是儀文舊樣的事奉。我們必須弄清楚這件事，不是禮拜堂建築得壯麗堂皇，也不是聚會人數的熱鬧衆多，才有主的同在；千萬記得，主同在的地方，乃是在你的靈裏，在我的靈裏。

所以約翰壹書二章 27 節說：『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，常存在你們心裏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，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，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，住在主裏面。』新約時代我們和主耶穌的關係，全數是恩膏。所以恩膏的教訓，等於神在我們裏面的總司令部，神一切的動靜命令都由此發出，恩膏是靈裏面的故事，這個屬靈的實際，在今天基督教裏面，少有人留心注意，爲絕大多數人所忽略。關於恩膏這個題目，在交通生命見證時已經詳細講過，恕不再贅述。

不過在此我要附帶提一下，有時候我們記念主，不一定需要主特別感動才禱告；有時候我們做事，也不一定每次都要清楚聽到聖靈的聲音才作事。有時候主也帶領我們過著信心的生活，因為信心是不憑眼見，只要心中平安就可以。是平安不是麻木的，這是有屬靈講究的。誠然地，我們與主的關係，是靈裏憑信心的，不是外面物質憑眼見的，是平安穩妥，不是麻木不仁。如果是麻木不仁，那麼這個基督徒就完了，所以我特此提醒諸位，好叫我們知道，怎樣在靈裏與主維持正常關係，而不致於偏差，誤入歧途。

（三）生命

我們繼續看 17 節，耶穌說：『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裏去，告訴他們說，我要升上去，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；見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。』當主向馬利亞說：「不要摸我」，不僅給我們看到，主與馬利亞已轉入屬靈的關係。接著，主又對馬利亞說：「你往我弟兄那裏去。」全本聖經主稱呼祂的門徒為弟兄，這是第一次。

主耶穌自從三十歲開始作工，三年半時間，主一直和門徒晝夜相處，同起居、共飲食，出入生活，從來沒有一次稱祂的門徒為弟兄。祂曾說過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，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祂總是站在先生和主人的地位，門徒總是站在學生和僕人的地位。但是當主復活之後，祂向馬利亞說，你去告訴我的弟兄，祂指門徒是祂的弟兄，意思就是現在我是復活的基督，以後和你們的關係是生命的關係，如同弟兄是出自同一位父親，是生命關係一樣。

隨後，主耶穌又說：『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。』意思是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、是馬利亞的父、是彼得的父、是約翰的父、也是所有門徒的父。我們彼此作弟兄，這裏告訴我們，復活的基督，和所有信徒的關係，是生命的關係。是從同一位父神得生命，同作神的兒女，同為後嗣。主耶穌作長兄，我們都是祂的兄弟。什麼是復活，復活就是在生命裏面與主發生關係，在生命中經歷主。這是復活第三面的意義，是主要我們認識的。每逢提到生命，有兩大特徵是我們必需留心的，就是：感覺和能力。

1. 感覺

生命的寶貝貴在乎感覺，什麼時候感覺沒有了，就是死亡了。一個人被鞭打、

被擰鏈，而沒有疼痛的反應，可想而知，這個人定規是死了。任憑你怎樣喊叫他、搖動他，都沒有應聲或動作，無疑地，那一定是死了。因為生命最重要的表現是感覺。所以我們與主之間的生命關係，也是有感覺的。

比方：小孩子最喜歡吃糖。早餐喝的牛奶，或咖啡，需加白糖。有的小孩子自己跑到廚房裏去，誤把細鹽當作白糖，就拿起來吃，但是當他吃下時，立刻就吐出來。根本不要媽媽告訴他，這是鹽啊，快吐出來。媽媽不必教他，他自己一嚐到是鹽，馬上就吐出來，因為他有生命的感覺。

生命不僅有感覺，同時生命還有一種本能，就是鑑別力。每種生命都有生存的鑑別力，是透過感覺顯出來的。一嚐到苦味即吐出，甜味即嚥下。同樣的，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。我們如何經歷祂呢？第一，主在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，這生命是有感覺的，凡適合生命口味的，就很舒服，凡違反生命味道的，就很不舒服。所以一個基督徒，當他相信耶穌得救時，他就非常地平安喜樂，甚至引聲讚美哈利路亞！但當他失敗軟弱，或犯罪作惡時，他裏面就非常鬱悶痛苦，甚至哀聲嘆氣。

例如：有時舊日同伴邀約你去看電影，你很自然地一口謝絕，感謝主。但有時因為軟弱就跟著朋友去了，然而很奇妙的，走在路上時，心裏就忐忑不安起來，裏頭馬上感覺難受，既進入戲院，坐在座位上時心裏更是感覺痛苦萬分，如針刺、如刀割，這是什麼呢？這就是裏面生命的反應。不合生命口味的，雖然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，聖經也沒有明文禁止不可看電影，但是有一件不可否認的事實，就是心靈難受。為什麼呢？沒有別的，因為看電影和主的生命有了抵觸。於是必須回到主面前，向主認罪，求主赦免，寶血洗淨，然後喜樂平安才能再恢復過來。

再說，批評論斷吧，你要發現並不是你不會說長道短，而是每當你批評論斷之後，裏頭就感覺不安不妥，叫你不得不趕快到主面前，求主光照，顯明到底是那一點不對，然後求主赦免，寶血洗淨，才能重獲內心的安寧。

所以我們得救之後，要經歷主，是在生命裏面，而這生命是富有感覺的。凡有助於生命長進者，裏面感覺就平安釋放，凡違背生命長進者，或破壞生命之律者，裏頭就感覺痛苦、虛空、黑暗。這個生命的感覺我們要留心。

2. 能力

主耶穌的生命是從死裏復活的，足見生命是一種能力。希伯來書形容是無窮生命的大能，這無窮生命的大能是在我們裏面。所以我們信徒的得勝，該是無限量、無止境的，這是奇妙的得勝，主會帶領我們經歷它。

當未蒙恩得救之前，對於試探引誘，很快就軟弱失敗了，但信主之後，因多禱告，常聚會，這生命的大能就會托住你，使你得勝有餘，能拒絕引誘，勝過試探。但是一旦沒有好好禱告，認真讀經，又缺少聚會，這生命立即與我們脫節，那麼引誘試探一來，你可就勝不過了，又顯出失敗、軟弱了。可見基督徒失敗軟弱的主要原因，乃是因為他與主之間的生命關係脫了節。所以生命第二個特徵就是能力，我們要維持與主的關係，就要多禱告、勤讀經、常聚會，這個會幫助我們生命剛強，勝過罪惡引誘和試探。

（四）屬天

耶穌又對馬利亞說，你告訴門徒，『我要升上去』，意思是要離地上升。復活的基督既是離地上升，那麼祂就不再逗留在地，這個顯示祂是屬天的不是屬地的。因此我們信主之後，聖經稱我們為天上的國民。希伯來書三章1節說，我們是『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』。我們的生命不但是屬靈的、也是屬天的。所以歌羅西書三章1-3節說：『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，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。』由此可見，復活另有一面意義是屬天。

弟兄姊妹，你只要稍微對復活的基督有了認識，自然而然就不愛世界了，因為你的生命是屬天的，所以你就會把萬事當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為至寶。我們對整个人生的觀念就完全改變，和以往迥然不同。但是無可否認的，失敗雖仍然隨著我們，但最終得勝還是屬乎我們。因為復活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，祂必率領我們最後得勝，走上屬靈的道路，過著屬天的生活。

有一個很好的比喻，我覺得可借用一下。在碧瑤山上，我們到處都可以看到蒼翠碧綠的松樹，一株一株的豎立著，其間有一種有趣的動物，叫做松鼠。牠一生經年累月居住在山野中的松樹上，但有時候因看到地上有好吃的東西，因此就

偷偷地從樹上爬下來，偷吃一下，又爬上去。同樣的，我們所得的生命是屬天的，我們的地位是在天上，但是有許多基督徒，卻好像松鼠一樣，偷偷地貪愛世界一下，暗暗地去參加派對跳舞，但怎樣呢？跳來跳去，心裏不但不覺得愉快，反而忐忑不安，最後只得到主面前認罪求赦免，又回到聚會來，如松鼠又爬回樹上去。這真是今日太多基督徒的生活寫真。

最後，我還是要提醒弟兄姊妹，要知道松鼠是在松樹上，過著松樹上的生活。我們今天基督徒的地位是屬天的，所以要過著屬天的生活，這也是復活的基督所帶給我們的。但願我們能由衷向主禱告：「主阿！使我更愛祢，和祢更親密，能以更多得著聖靈的啟示，更多認識復活基督無窮生命的大能，而更多進入復活生命的經歷裏面。」